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十一届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十一届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8日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现场出席董事6人，委托出席董事1人，董事张少峰因公无法出席会议，委托董事孙国君代为出席并表决。董事长罗乾宜主持会议，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，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优化东方风电员工持股办法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东方风电）员工持股办法。

表决情况：有效票7票，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东方风电增资扩股项目的议案

为抢抓风电产业新一轮高质量发展战略机遇，支持东方风电健康持续发展，东方风电拟进行增资扩股。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东方风电增资，增资金额33亿元。

表决情况：有效票7票，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东方氢能开展B轮融资暨公司与东方锅炉同步增资的议案

为加快培育氢能产业，进一步巩固先发优势，支撑技术迭代与产能建设，公

司控股子公司东方电气（成都）氢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东方氢能）拟开展B轮融资，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东方锅炉）同步增资。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董事会同意东方氢能B轮融资方案，融资金额不超过11.70亿元，公司与东方锅炉及外部投资方同步增资，保持公司与东方锅炉对东方氢能合计持股比例52.95%不变。具体增资金额及价格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和外部融资金额计算为准。

表决情况：有效票7票，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11日